

其典誥則如被詩上
慢於三代而風雅於
文心雕龍上

之英傑也觀其骨鲠

亦自雄偉醉故驟經上

綺靡以傷情遠遊天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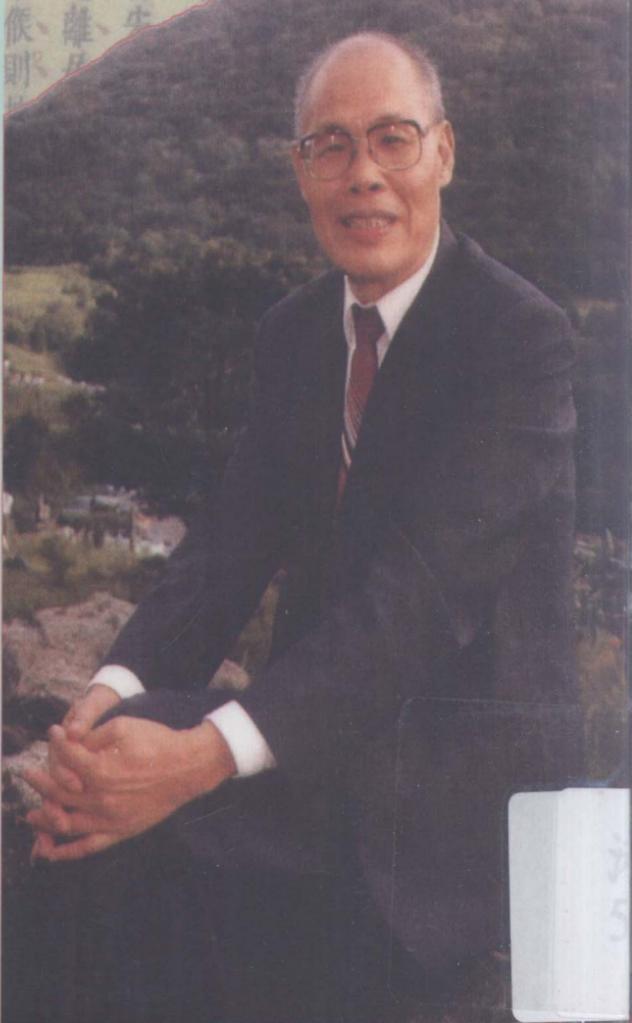
豔而深華卜居標放言上

能氣往撲古辭來切今警

九懷以下逮躡其跡而屈生

敘情怨則鬱伊而易感述離

山水則循聲而得貌言節儼則



王更生先生全集

文心雕龍范注駁正

第一輯第五冊

文史哲出版社印行

C52
2012.6
1.5

王更生著

王更生先生全集 第一輯

第五冊 文心雕龍范注駁正

文史哲出版社印行



王更生先生全集 第一輯

第五冊 文心雕龍范注駁正

著 者：王 更 生

出 版 者：文 史 哲 出 版 社

<http://www.lapen.com.tw>

登記證字號：行政院新聞局版臺業字五三三七號

發 行 人：彭 正 雄

發 行 所：文 史 哲 出 版 社

印 刷 者：文 史 哲 出 版 社

臺北市羅斯福路一段七十二巷四號

郵政劃撥帳號：一六一八〇一七五

電話 886-2-23511028 · 傳真 886-2-23965656

定價新臺幣 元

中華民國九十九年（2010）八月十二日初版

著財權所有・侵權者必究

ISBN 978-957-549-917-4 08921

文心雕龍毛氏校正

王更生著



文心雕龍范註駁正序

文心雕龍「范註」自民國十四年（西元一九二五），經由天津新懋印書館印行以來，迄今已超過了半個世紀，尤其在「黃註」「紀評」「李補」—黃札之後，突然出現了這部數達百萬言的巨著，一時之間，真如石破天驚，給我國學術界帶來相當的震撼。同時，也奠定了范文瀾先生在中國學術界的地位。范氏以他六年的苦心經營，參考三百五十種左右的資料；在命筆草創的過程中，他一方面對劉彥和的引書、引說，詳加考訂；另一方面對文心雕龍本文的精言奧義，疏通證明。所以一經出版，立卽被國內各大學中（國）文系，採為選讀之教本。而國外若東方的日本、韓國，西方的美國、法蘭西，凡欲問津中國古典文論者，幾乎都拿它做為投石問路的憑藉。

一部內容繁富，網羅今古的著作，卽令作者當時是如何的精理密察，往往因為受到識見所囿，加上資料搜輯，與剪裁上的種種困難，書成之初，也許作者自認已無懈可擊；可是，歷時愈久，由於新資料的不斷被發現，以及對「文心雕龍學」研究角度的轉變，愈覺得原本毫無問題的地方，在今天來說，極可能支節旁出，產生新的爭議。幾十年來，若李笠、若楊明照、若日本的斯波六郎、若張立齋等，都會對文心雕龍「范註」，坦誠提出切實的意見；而范氏本人每次也都能

謙冲爲懷，一再修訂。我覺得這樣不僅不會影響原作的價值，由於會友輔仁的效果，反而對學術更新的契機，作了催化的工作。

文心雕龍「范註」駁正，內容分「范註」成書經過，「范註」內容析例，「范註」文心駁正，結論等四部分。而「范註」內容析例，與「范註」文心駁正，尤爲本論文的重心。於「范註」內容析例中，根據范氏自設的「例言」，消化歸納，條其大凡，以見范氏著述的脈絡經緯，所謂「振葉尋根，觀瀾索源」者在此。「范註」雖然瑜中有瑕，但可資取法的地方仍然很多。而於「范註」文心駁正中，有駁有正，駁者，議其得失，正者，正其是非。其中計有采輯未備、體例不當、立說乖謬、校勘欠精、註釋錯訛、出處不明等六目。各目之下，又縷析若干小節，每節更有說明，說明之不足，復援例以徵其實。務期理圓事密，使讀之者有「會已嗟諷」的感受！

文中援例雖多，還沒有到檢跡殆遍、略無遺漏的地步。究其原因，蓋由於作者寫作本文的初衷，旨在條別大凡，列舉粗目。使讀者能逐類推求，以見「范註」是非得失的全貌。尤加問題易舉，是非難定，甲以爲是者，乙或以爲非，今日之是者，明或以爲非，於是在學術上，便發生了甄別的困難。基乎此一認識，所以本文在采輯未備方面，僅錄年譜、板本、敘錄、遺著。於體例不當方面，只錄觀點、篇旨、行文、稱謂、篇卷。立說乖謬方面，以原道、神思二篇附表爲例。至若校勘欠精方面，誤校與失校兩類，採得九十二條。註釋錯訛方面，誤釋、誤引兩部分計

三十四條。最後在出處不明方面，有未明出處、既明不當、援證未博三項，共得四十六條。此並非作者持論謹慎，要亦著述不得不然耳。

文心雕龍體大慮周，學界共推奧衍，而「范註」之博採周咨，也久已享譽著作之林。更生不敏，幸生於諸位賢能長者之後，使我得以根據他們的成說，作為論述「范註」的依憑。所以本文如有可供取資的地方，自應歸功於前人的教澤；如有可議之處，那是由於筆者末學膚受的緣故。現當稿草殺青之時，盼知音君子，匡我不逮。

王更生

民國六十八年四月序於台北退思齋

文心雕龍范註駁正 目次

序

目次

一、范註成書經過	一
二、范註內容析例	三
(一)逐條列舉，檢閱稱便	四
(二)引書相證，必詳卷次	五
(三)選取善言，究明作意	五
(四)蒐亡輯佚，俾便省覽	五
(五)舊文難解，附加考訂	六
(六)傳疑之文，刪要採錄	六
三、范註文心駁正	七
(一)采輯未備：年譜、板本、敘錄、遺著	七

(二) 體例不當 · 觀點 · 篇旨 · 行文 · 稱謂 · 篇卷 ·	一六
(三) 立說乖謬 · 原道篇 · 神思篇爲例 ·	一四
(四) 校勘欠精 · 誤校 · 失校 ·	三六
(五) 註釋錯訛 · 誤釋 · 誤引 ·	六八
(六) 出處不明 · 未明出處 · 既明不當 · 援證未博 ·	八四
四、結論 ·	九六
附 · 本論文重要參考書目 ·	一〇二

文心雕龍范註駁正

王更生

一、范註成書經過

范文瀾字仲灝，浙江紹興人。因感於黃叔琳輯注流傳已久，頗多紕繆，未饗人心。故依據黃本，再參以孫仲容先生手錄顧千里、黃蕡合校本，譚復堂先生校本，鈴木虎雄先生校勘記，及趙萬里校唐人殘寫本，別撰新疏，以應社會之需要。於是由民國八年（西元一九一九）始稿，至十四年（一九三五）十月一日，經天津市東馬路新懋印書館正式梓行，名「文心雕龍講疏」，洋洋一巨冊。十八年（一九二九），北平文化學社刊出「文心雕龍註」上冊、中冊，二十年（一九三一），續刊下冊。民國二十五年（一九三六），上海開明書店刊行「文心雕龍註」七冊。北平文化學社所出版之「文心雕龍註」，係根據「講疏」修改而來，開明書店出版之「註」，又從文化學社出版之「註」，施以若干潤色而來。四十九年（一九六〇）香港商務印書館，再重新校訂付印，五十九年（一九七〇）台北明倫出版社影印，名「文心雕龍註增訂本」。本文的寫作，便是根據這個晚出的「增訂本」完成的。

綜上所述，可知「范註」由民國十四年，至五十九年，三十五年之間，前後經過了三次修訂，才有今本「文心雕龍註」的面目。而十四年以「講疏」由天津新懋印書館發行後，於次年六月，李笠就在圖書館學季刊一卷二期，發表「讀文心雕龍講疏」一文，其中臚列當增補者八事，當整理者二事，以正其乖繆。二十六年，楊明照又依文化學社本，著「范氏文心雕龍註舉正」，發表於文學年報第三期。民國四十一年，即日本昭和二十七年（一九五二），廣島大學教授斯波六郎，復根據開明版，作「文心雕龍范註補正」，經由該校文學部中國文學研究室印行。六十七年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授黃師錦鉉，更將斯波先生的「補正」譯成中文，發表於師大國文學報第七期。文中主要在補訂范「註」典故之引證，及本文之校勘，與語句之解釋。民國五十六年（一九六七），國立政治大學中文系教授張立齋先生，經台北正中書局出版「文心雕龍註訂」，自謂「註訂」之作，在「正諸本之謬失，與補其所未備」。對范註也提出很多建設性的修正。

由於中外名家對「范註」的一再著文考訂，以及國內各大學院校中（國）文系選爲專修文心雕龍的教本，則范氏「文心雕龍註」已普遍引起學術界的重視，可想而知。惟各家考訂的要點，或偏重於典故的出處，或補充「范註」的疏略，或校訂語句的解析，或斥其立說的武斷，或證其引書的不當，或言其援用他說，而失之不考。雖吉光片羽，彌足珍貴，但支離破碎，難免一偏。所以欲就「范註」的整體，做徹底剖判，勢需兼採衆長，分編別目，此不僅「范註」可得此而提高

身價，同時讀者亦可藉以窺其堂奧，此「文心雕龍范註駁正」之所由作也。

二、范註內容析例

文心雕龍校註，自宋辛處信以後，若王惟儉訓故，楊用修批點，梅慶生音註，黃叔琳輯注，以及紀曉嵐評述，多未擺脫明人圈點評讐之習^①。自清代中葉（由道光二十二年，西元一八四二，中英鴉片戰爭，訂立江寧條約）以後，中西交通大開，文化交流日趨頻繁，我國傳統的治學方法，輒因受西學的影響，而改弦更張。若經學、若史學、若子學，甚而集部的整理與分析，均有日新又新，與往時斷然不同的成就。劉彥和文心雕龍雖成書於我國南朝齊、梁之際（齊和帝中興元、二年間，西元五〇一），距離現在已一千四百七十多年；但由於作者把握了原道、宗經的文學觀，所以在文體方面：他以二十個篇幅，列舉了近一百七十餘種不同的文章體類，奠定了我國曠古絕今的文體論^②。在文術方面：他也同樣的用了二十個篇幅，從控引情源，與制勝文苑兩大綱領去看創作技巧。其中無論是講運思、風格、韻味、安章、布局、謀篇，甚而修辭方面的練字、比興、夸飾、隱秀、物色，以及養氣與鎔裁問題，他都能以鑒周思圓的智慧，說得略無遺珠。

爲我們今天實際從事創作時，作了最有參考價值的先導^③。在文評方面：他更於歷詆各家文論之不當後，澈底檢討批評的蔽障，默察鑒賞困難的原因，進而建立了他客觀批評的標準^④。此外，

他尤加注意文學的「外延問題」，如文學與時代潮流的關係，文學與才能識略的關係，文學與道德修爲的關係^⑤。可說是致廣大而盡精微，和現在所謂之「文學批評」，有異曲同工之妙。

文心雕龍五十篇，綜括大凡，劉勰是由文學思想，講到文學體裁，文學創作，文學批評的。其中綱領昭暢，具有一貫開展的歷程。由於他能把握着文學的大本大源，所以歷時愈久，愈覺得文心雕龍萬古常新。范氏文瀾之對舊註不滿，而別造新疏；同時前後用了六年的漫長時光，而書成後，復一再修訂，其對文心雕龍之重視，概可想見^⑥。

「范註」文心雕龍的內容，所以會受到中外學術界人士的注意，根據「例言」上的說法，至少是因為他具有以下六點特色：

(一) 逐條列舉，檢閱稱便：在「范註」行世以前，黃注紀評是文心雕龍自有註釋以來，最進步的本子。其敘寫方式，凡紀評皆書於當行的眉端，黃注則綴輯於每篇正文之後，輯注亦僅揀文中生難詞語若干，討其典故出處而已。「校字」方面：雖約略涉及，但「釋義」則絕少做到。所以讀者如想從黃注紀評，去逆溯文心文義的話，如非對國學具有精湛素養，至爲不易。而「范註」合黃注紀評爲一體，打散原有上評後註的間制，並使正文與註解分開，於正文難解者，加數字於當句之下，然後再逐條列註於文末。讀時只需按號碼尋索註解，一經翻檢，即晃朗在目，以註會文，本義自見，這可說是「范註」文心的一大進步。

(二)引書相證，必詳卷次：范氏以爲「王懸河三洞珠囊」，每卷皆稱某書某卷。李匡父資暇錄引通典也多註出某卷，此例極善。」於是依其成法，凡有徵引，必詳記著書人姓氏及書名卷數，以免乾沒前人的成就，並可藉此瞭解資料的來源。例如文心雕龍卷六神思篇註^(一)，引蕭子顯南齊書文學傳論，明「神思」命篇的出處。同篇註^(二)，引黃先生文心雕龍札記，釋「文之思也，其神遠矣」。讀者如能按註溯源，自可對照見義，於文心雕龍文義的探赜索隱，具有特別顯著的重要性。

(三)選取善言，究明作意：范氏以爲「昔人頗譏李善註文選，釋事而忘意。文心乃論文之書，於彥和著述之微旨，尤貴探求。而古來賢哲，至多善言，可資發明。故廣事搜求，隨宜錄入。但對於駕空騰說，無當雅意者，亦不敢取。」如文心雕龍卷七鎔裁篇註^(三)，釋「然後舒華布實」至「美材卽斷」，以爲「旣形之於文，仍須隨時加以修飾之功」，然後引日人遍照金剛文鏡秘府論四定位篇文，以提供讀者參閱。同篇註八釋「故三準旣定」一節大意時云：「此節論裁，裁者剪裁浮詞之謂，史通敘事篇論省句省字之法，至爲精覈，茲錄之於左」。又說：「史通點煩篇，其法甚善，惜已缺佚。文選載^(四)寶晉紀總論，與晉書元帝紀所載詳略不同，亦可以觀剪裁之法則」。類似此種情形，目的無非是提供足夠資料，盼讀者有推陳出新的發明。

(四)蒐亡輯佚，俾便省覽：劉勰著文心，百代之菁華，盡萃乎此矣。而所引篇章，居今已多不可復得，久爲後學的憾事。范氏以爲「若引文見存，無論是習見或罕遇，均悉數抄入，俾便省覽

。」不過如兩京、三都，楚辭衆篇，馬融廣成，陸機辨亡之類，或因卷帙累積，或以文字冗繁，所以註文但記出處，不加逐錄。如文心雕龍原道篇末，錄易經乾文言、坤文言。明詩篇註九釋「太康敗德，五子咸諷」，迭引墨子非樂、史記夏本紀、偽古文尚書五子之歌。閱讀此書，只要一註在目，有關原典出處，詳細內容，自然有臨鏡窺形，清晰可辨之妙。

(五)舊文難解，附加考訂：因為古人行文，詁訓深茂，不加註釋，頗難讀解。如鄭玄戒子書，「不爲父母昆弟所容」，根據陳仲魚跋，知「不」字衍文。晉書潘尼傳載其乘輿箴，序中所稱「高祖」，據顏氏家訓風操篇，知是「家祖」之誤。如此之類，范氏乘行文之便，亦隨時校正。這雖與文心的宏旨無關，但其治學的謹嚴，負責的態度，令人想望高風，時切仰慕。

(六)傳疑之文，刪要採錄：所謂傳疑之文，如李陵答蘇武書，諸葛亮後出師表等篇。彥和著述，雖未論及，而昔人雅好雌黃，頗可印證文事，故范氏也刪要採錄。至於時賢辨疑的言論，雖鋒穎特出，卓見頗多；但因未經論定，於是暫捐不載。足見范氏對資料的去取，由於態度審慎，故自有客觀的標準。

除了「例言」十條中，含有六點特色外，文心雕龍范註又附載以下所述的各種資料：如書裏首頁，列有「梁書劉勰傳」。次附「黃校本原序」，與「元校姓氏」。其次「例言」。「例言」之後，增錄日本鈴木虎雄先生作的「黃叔琳本文心雕龍校勘記」第一章「緒言」，第二章「校勘」。

所用書目」。再以下爲文心雕龍全書五十篇的「目錄」。又繼而爲「文心雕龍徵引篇目」，計原道篇四種，正緯篇七種，辨騷篇十四種，明詩篇三十一種，樂府篇二十六種，詮賦篇十九種，頌贊篇二十四種，祝盟篇十五種，銘箴篇十五種，誄碑篇十八種，哀弔篇十八種，雜文篇八種，頌謠篇七種，史傳篇五種，論說篇十六種，詔策篇九種，檄移篇七種，封禪篇五種，章表篇九種，奏啟篇十四種，議對篇十一種，書記篇十五種，體性篇二種，通變篇四種，鎔裁篇四種，聲律篇五種，章句篇六種，麗辭篇六種，比興篇二種，夸飾篇一種，事類篇二種，附會篇一種，總術篇一種，時序篇五種，序志篇十一種，才略篇七種。實得引書篇目三十有六篇，三百四十八種。「范註」引文之富，衡諸以往或並世各新疏，罕有其匹。從而可知其對本書自視之高，對讀者寄望之殷；如果要說范氏平生精力盡萃乎此，亦不爲過。以上所言，皆屬「范註」文心的重大優點。但長江大河，挾泥沙而俱下，故瑜中略瑕，殆不可免，以下將其可供商量之處，書之如後，就教於同道先進。

三、范註文心駁正

講到文心雕龍「范註」的瑕類，約以別之，可分六類：

(一)采輯未備：資料爲著述之首事，若資料采輯未備，不僅不可以著書，尤不可以淑世，所以